

# 将乐县人民政府文件

将政地〔2024〕52号

## 将乐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2024年度土地收储计划的批复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请求批准〈将乐县2024年度土地收储计划〉的请示》（将自然资〔2024〕100号）悉。经研究，同意你局编制的2024年度土地收储计划，计划收储土地15宗，收储面积1427.65亩。请你局收文后组织实施。

附件：将乐县2024年度土地收储计划表

将乐县人民政府  
2024年7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 将乐县 2024 年度土地收储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土地座落	面积 (亩)	规划用途	土地现状	备注
1	古镛玉华村地块	古镛玉华村	31.63	商住、交通	空地	
2	将乐县税务局 4 处房产	水南、黄潭、白莲、高唐	1.63	机关团体	机关团体用地	
3	古镛府前西路地块	古镛府前西路	40.41	住宅	老旧小区	
4	古镛南门三街九巷地块	古镛南门	7	住宅	老旧小区	
5	古镛南门城门楼地块	古镛南门	17.87	公共设施	老旧小区	
6	古镛东门新村地块	古镛东门新村	0.45	住宅	老旧小区	
7	杨时小学东南侧地块	杨时小学东南侧	29.36	住宅	空地	
8	古镛东门三期地块	古镛东门	13.2	住宅	空地	
9	水南陈厝陇原部队地块	水南陈厝陇	304	住宅	原部队用地	
10	水南洋仿原部队地块	水南洋仿	153	商住	原部队用地	
11	水南长坑垅原部队地块	水南长坑垅	92	住宅	原部队用地	
12	高唐高唐村原部队地块	高唐高唐村	245	工业	原部队用地	
13	古镛当溪原部队地块	古镛当溪	23.5	住宅	原部队用地	
14	古镛桃村原部队地块	古镛桃村	149.6	工业	原部队用地	
15	古镛桃村溪口原部队地块	古镛桃村溪口	319	工业	原部队用地	
合计			1427.65			

将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17 日印发